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ZSTQ2025P0901

监测服务合同

甲方: 平远县殡仪馆

乙方: 中山天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平远县殡仪馆火化机尾气排放环境监测项目的二噁英监测服务的有关事宜,达成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本项目的二噁英检测服务的明细和费用如下:

受检单位	平远县殡仪馆				
受检方地址	平远县大柘镇黄沙塘仙人湖				
联系人	林志广	联系电话	18027718120		
委托检测内容及费用	检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客户送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检测项目	二噁英
	样品类型	检测内容	点位/个	单价	小计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氯化氢、汞、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林格曼黑度、二噁英类	3	18000	54000
		颗粒物、氯化氢、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林格曼黑度、二噁英类	1	18000	18000
	废水	COD、氨氮、总氮、总磷、PH 值、色度、BOD、SS	1	1600	1600
	无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4	1000	4000
	噪声	Leq (昼间)	4	200	8000
	最终合计总价:				74800

二、技术服务质量要求:参照并执行相关的国家亦境保护行排放标准按照 GB13801-2015 火葬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

三、乙方具备合法的二噁英检测 CMA 资质,二噁英监测项目由乙方负责实施(包括采样、分析等)并出具检测报告,其他项目由乙方分包给有资质的机构完成。

四、检测费用(合同金额):共计¥74800.00 (大写:人民币柒万肆仟捌佰元整)。

五、保密条款:本合同内容不得透露给第三方,由于一方泄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泄密方应向对方赔偿由此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出具检测报告时间:乙方收到样品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分析检测报告。甲方核实电子版检测报告确认无误后,乙方向甲方提交 3 份正式报告。

七、结算条款:全部任务完成提交正式检测报告前,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100% (人民币柒万肆仟捌佰元整¥74800.00),乙方提供普通发票给甲方。

八、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在交易过程中的扫描件视同原件,签字盖章后生效。

<p>甲方:平远县殡仪馆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公章: 地址:平远县大柘镇黄沙塘仙人湖 电话:1802778120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户名:平远县殡仪馆 账号:4419210104001525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平远县支行 税号:124414260651954789</p>	<p>乙方:中山天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公章: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沙边路 10 号 新势力工业园 A 栋厂房八楼 801A 区 电话: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户名:中山天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708178244830 开户行:中国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营业部 税号:91442000MAD8G48FXF</p>
--	---